

拨一拨，聊一聊，温岭热点尽在“掌”握

热线 86901890



交警 这些违法行为要严查！



本报讯（记者王萍）12月11日早上8时15分左右，市民向女士从人民东路体育馆旁路段北面公交站台下来，横穿马路、跨过绿化带，走到东面的公交车站台时，被交警拦下，罚了10元。要是知道会被罚款，就不这么走了。面对交警，向女士配合地交了罚款，并表示以后会注意。

就在向女士被拦下前几分钟，另有4位市民同样因横穿马路被罚了款。第一次被罚款，应该提前提醒我嘛，这样我就不过来了。一位被罚款的男子说。显然，对于横穿马路、跨越绿化带被处罚，他有些忿忿不平。

我们都是先吹响哨子提醒的，让这些人不要横穿马路，看到我们站在这

里还无视提醒，继续横穿马路过来的，这样就要进行处罚了。一旁的交警介绍，近期，他们加强了对横穿马路、翻越护栏这一违法行为的查处。人民东路这里，因为中间是隔离绿化带，公交车站台又是两对面，很多市民为了方便就直接横穿马路、踩踏隔离绿化带。很多年长的市民，可能平时习惯了这样走，就算看到交警在对面，也同样照穿不误。

就在记者采访的几分钟内，又有三四名市民要横穿马路，被交警吹哨子提醒。刚被处罚过的市民，则在公交站台一起朝对面大喊：

不要过来，要罚款的！对面的市民见状，只得往道路两侧的斑马线走去。

横穿马路的危险毋庸置疑，为什么有人要这么走？在公交车站台，记者采访了几位横穿马路的市

民。我们知道不能这么走，交警也是为我们的安全着想，我们自己以后会注意的。大家都表示，横穿马路比过斑马线方便多了。

为贪图一时之便，他们抄近路跨越护栏，给自身及他人的生命安全带来隐患。我市交警部门表示，横穿马路、跨越护栏的行为已经涉及违法，不仅仅是大家意识中的一时之便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六十三条规定：行人不得跨越、倚坐道路隔离设施，不得扒车、强行拦车或者实施妨碍道路交通安全的其他行为。第八十九条规定：行人、乘车人、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，处警告或者五元以上五十元以下罚款；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，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。



交警劝导一位欲横穿马路的市民打消念头。